

证券代码：832430

证券简称：中凯股份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## 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现场召开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现场召开，现场投票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:30 至 4:3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30	中凯股份	2022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倪海忠、吴培华律师

#### (七) 会议地点

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(4)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回顾公司董事会过去一年在经营发展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、维护股东权益、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所做的各项工作、取得的成效和面临的挑战;确定新形势下公司发展的战略目标;总结了一年来董事会的日常工作、议案审理和决策情况;对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进行了认真分析和展望,并部署了下一年董事会的重点工作计划和奋斗目标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审字[2022]215Z0124号《审计报告》编制2021年度财务决算，列举主要财务指标和股东权益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以2021年为预算编制基础，由总经理提出，财务主要负责，各部门参与，共同编制公司2022年主要财务指标的目标计划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审字[2022]215Z012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要求，编制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，对公司商业模式、重点财务指标、经营情况、风险控制、未来发展、股权三会一层公司治理、财务报告等进行完整的阐述，向投资人及报告使用人提供了较为完整的信息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经营管理，促进发展，提出了好的建议。提议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提供相关审计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年度审计费用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拟修改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拟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《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5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（不接受电话登记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（9:00至17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七楼会议室(4)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柳市东风工业区奋进路9号 联系电话：0577-62780892 传真：0577-62765289 邮政编码：325604 联系人：朱辉才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(二)《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1日